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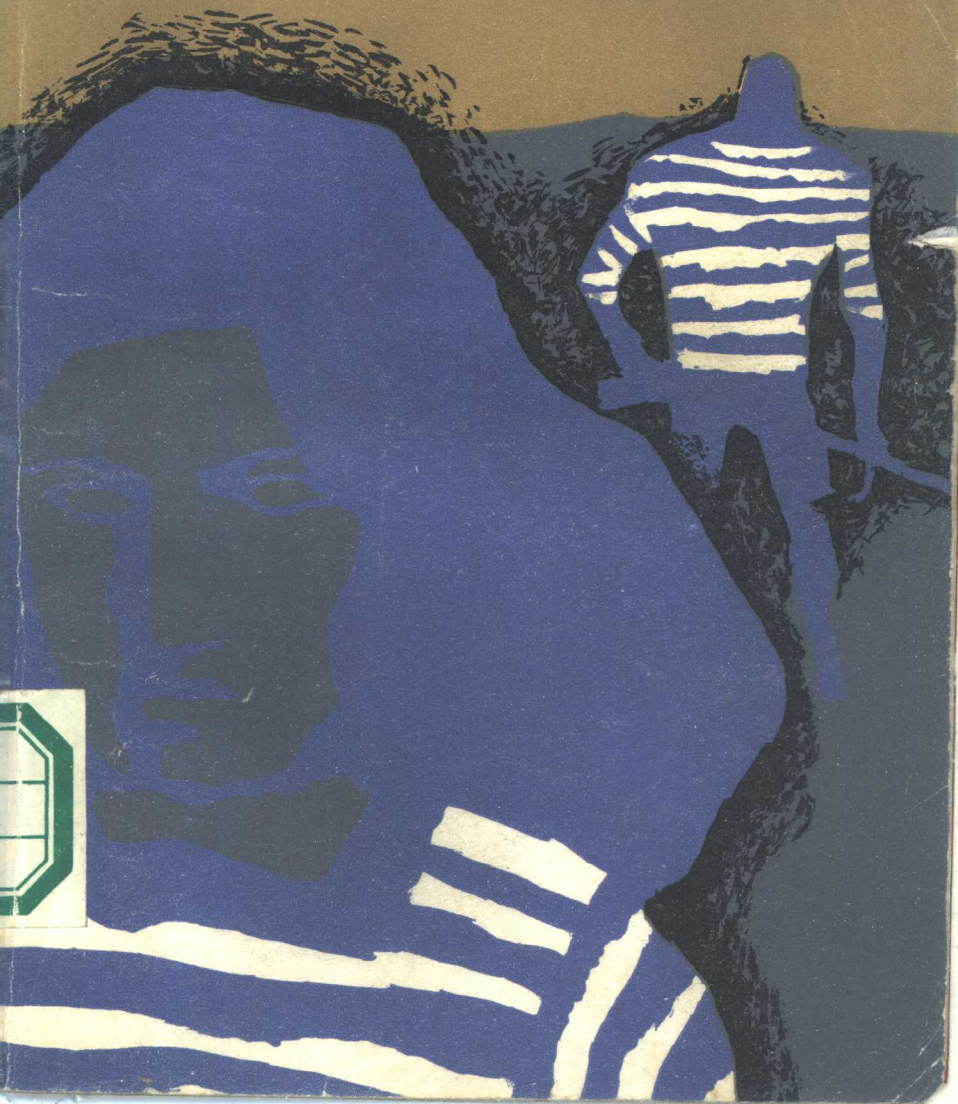
张笑天

死岛情仇



0017500

SIDAO QINGCHOU 上海文艺出版社



死岛情仇

张笑天

上海文艺出版社



2 034 4550 2



内 容 提 要

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负责秘密运输任务的军事补给船雷北利号在通过莫桑比克海峡时，遭到法西斯袭击，一群劫后余生的男女海员漂落在无人海岛。他们在海岛上历经七十六个昼夜，最后获救生还。作者生动地描写了无人岛区的独特生活方式，写他们的团结、友谊、爱情、矛盾和斗争，形象地塑造了面临生死关头的各类人物。小说故事性强，情节曲折，内容新颖，引人入胜。

责任编辑：赵继良

封面设计：张 恢

死 岛 情 仇

张 笑 天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经销 江苏靖江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0 插页2 字数208,000

1987年2月第1版 1987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1,000册

书号：10078·3834 定价：1.35元

一 “玫瑰公主”正为自己 编织着玫瑰色的梦

唐媚第一次见识印度洋的黄昏。她到过北冰洋和南极以外任何地域的海洋，可这样壮观的景象还是第一次看到过，这不能不使她惊叹。

印度洋在海员们心目中不是祥瑞和平安的象征，它几乎是和无情肆虐的风暴紧紧联系在一起的。

唐媚认为这是显而易见的偏见。

你看，印度洋落日前的景色多么动人！碧青深湛的海水和天际无力垂挂着的白云突然间失去了固有的色泽。它们仿佛都是可燃物质，被一枝硕大无朋的火把点燃了，顷刻间炽烈地燃烧起来。低垂的穹窿，鱼鳞状和垂丝状的云片，锅底形的海面，以及海与天遥远的结合部，全都红透了，红得耀眼。多象她小时候看过的一本童话上讲的故事啊！那童话说，海底下有一只大得没法说的炭炉子，只要它一点起来，就能把海水煮红！穷人就可以随心所欲地从沸腾的海里捞取煮熟了的鱼、

煮红了的虾……。你看，那凸起的水面好象随时都可能被大火烧得爆烈开来，海底下可能冒出火苗子，或者喷出火焰的金星……

看不见西坠的夕阳。可以肯定，它还没有沉到印度洋水底下去，它很可能就躲在那堆蘑菇状的、红得透亮的云彩后面。那一堆堆的红云象是蘑菇吗？倒象妈妈在圣诞节烧出来的牛排，又泼了厚厚的一层番茄酱。啊，不象，不象，最象醉龙虾了，它们佝偻着腰卧在青瓷盘子里……这只是这姑娘的想象，她吃过烤对虾、油焖青虾，而故乡的醉龙虾，她只是听爸爸说的，她这个出生在英国朴茨茅斯、长大在泰晤士河畔伦敦的姑娘，迄今还没有回过远在东亚的故土去呢。

她站在前甲板上，俯身在白漆栏杆上，任海风吹拂着她那一头青丝般的披肩发，那头发有着几道天然的水弯儿，不是烫出来的，是很动人的自然弯曲。海风也吹着刚刚盖住膝盖的裙子，是很古板的制裙，天青色的爱尔兰羊毛纺出来的凡立丁料子的。白纺绸的短袖衫很特别，没有领子，肩后背着海魂衫那种式样的方披肩，从披肩底下伸出两条轻飘飘的带子，它们随着海风啪哒啪哒地飘摆着，有时摆到她丰满的胸脯上，有时缠到她那有些零乱的长发上。

她长得实在是太动人了，有人在写给她的情书里这样恭维过她：“假使你走在伦敦高尔街上，广场上永远目视前方的腓提亚斯雕像都会掉过头来看你几眼。”她象东方人，又具有西方白种女人的风姿，用中西合璧来形容，那是一点都不过分的。她的头发又黑又亮，象是刷过一层福建黑漆；她的嘴很小，上唇比下唇略厚一点，在她沉思的时候，口唇稍稍撅起来，

有一种天真稚气的模样。这些，都是东方人的特点。但是，那白皙的皮肤、吊着金十字架的长长的脖颈、黑中透蓝的眼睛、高而直的鼻梁，修长的大腿，乃至由于穿着高腰麂皮高跟小靴子而绷得很紧的一双健美的小腿，又是西方女子的典型特征了。

她是个混血姑娘，一个把父母双方人种纯优特性一起显示出来、集精萃于一身的姑娘。她的父亲是中国人，是个航海学家，一九一八年旅居英国，攻读牛津大学，获得博士学位，同英国女人结了婚。

这姑娘有两个名字，乳名是妈妈给起的，叫玛丽娅，长到六岁进教会学校时，正式启用父亲为她起的名字：唐帽。这名字是有讲究的。在海外，人们习惯称华人为唐人，所以好多外国城市都有华侨聚居的“唐人街”。她父亲恰好姓唐，碰巧了。她父亲是四川人，祖居邛崃县，离风景奇秀的峨眉山不远，选用这个帽字，是思念故土的一种寄托。

唐帽今年刚刚二十二岁，已经在大海里漂泊了一年了。为这事，父亲和母亲进行了没法调和的争吵，父亲以航海家的博大胸怀赞成女儿去航海，妈妈却不甘心让女孩子的青春在枯燥单调的海浪中埋葬。唐帽自己这个砝码特别重要，她投到天平的哪一方，这一方立刻获胜。她小时候爱听爸爸讲航海故事，听得太多了，以至于使她感到，天底下最辉煌、最壮丽的事业，莫过于扬高帆济沧海了。她心目中的英雄不是拿破仑，不是唐太宗、哥伦布、麦哲伦以及三宝太监郑和，他们曾经升起在三大洋的风帆，始终高挂在唐帽的心坎上。她五岁就学会了游泳，七岁会划船，十三岁时和爸爸一起驾着漂亮的小艇

横渡过英吉利海峡，到过荷兰的阿姆斯特丹。她十七岁的时候，摒除了各种博士、硕士学位的诱惑，决然地考入了格拉斯哥航海学院。不过，这家航海学院还没有解放到让女孩子学驾船的地步，她只能委屈地进了报务班。即使是报务班，她和另外的三个具有冒险精神的女孩子，也是开创先例的角色。

唐媚现在就是这条八千吨位的雷北利号铁甲运输船上的报务员。她能上这条船，作为一个女人，在英国航海史上也是破例的。

唐媚从格拉斯哥航海学院毕业后，不甘寂寞，非要和男同学一样，到北非去，她知道，英美盟军在北非开辟新战场以后，那里急需报务人员。

她是靠父亲的力量实现这一愿望的。她父亲的老同学、老朋友韦斯特当时在英国海军军界是很红的人。一九四二年以前，韦斯特不过是英国一艘巡洋舰的舰长，地位平常。同年六月，在同德国六只大型舰艇组成的舰队猝然遭遇在海上时，韦斯特临危不惧，在众寡悬殊的局势下，居然击沉德国一艘驱逐舰，又重创了德军旗舰“皇太子”号，声威大振。韦斯特在得到勋爵称号之后不久，被任命为英国驻北非的海军司令。

唐媚毕业前夕，韦斯特从北非返回伦敦向女王述职时，抽空到过唐媚家里，参加过一次家宴。唐媚借向韦斯特敬酒的机会，猝不及防地要求韦斯特把她带到北非去。韦斯特竟然满口应承。

唐媚的妈妈当着宾客的面发雷霆，摔了盘子，弄得她父亲左右为难。

在送韦斯特上汽车的时候，唐媚撅着嘴埋怨他：“看不出

您还是个军人，叫我妈妈吓住了。”

韦斯特斜了唐帽爸爸一眼，诙谐地说：“古往今来，最了不起的英雄也是怕女人的哟！哈哈……不过，你不也是女人吗？只要运用你的女人本领，你会胜利的。”

唐帽不知道韦斯特所指的本领是什么，韦斯特在关上车门以后，又把头伸出来，说了声：“大哭大闹啊，绝食啊……哈哈……”

这无疑于教唆的玩笑当真起了作用。唐帽的绝食只进行了四十八个小时，妈妈竖白旗了。爸爸一边给女儿端来牛奶、甜点心，一边居中调停，不偏不倚地做出叫双方都能妥协和接受的裁决：可以不穿军装，只到北非服务。

雷北利号对于唐帽来说，既熟悉又陌生。她到北非以后，一直没有机会上船，只在运输总部当报务员。那里报务员成群结队，而且至少有一半是女的，这使唐帽很扫兴，就好象费尽九牛二虎之力冶炼出来的“金子”原来是一块黄铜一样。她恨不能一下子飞到船上去。

唐帽又去找韦斯特将军，对这位好大喜功的勋爵软硬兼施，终于她又破例地当上了纳尔逊号运输船上的报务员，来往于太平洋、大西洋上，她感到快活极了，最叫她快活的不在于大海和航海的吸引力，而在于《泰晤士报》在一九四二年底的一条报道，那条消息说，英国女王在圣诞节时召见了海军一些将领，当她听说纳尔逊号军事运输船上居然有一名女报务员服务于反法西斯战争时，女王十分震惊，她说，她非常想见见这位有着中英两国血统的女郎。

女王的赞誉可能是即兴式的，圣诞节一过，可能早把漂泊

在海上的唐帽小姐忘到脑后去了，可是这条登载在《泰晤士报》上的要闻，却等于给唐帽下了“金书铁券”，使她被视为“破例”的举动合法化起来，以至于负责军事运输的将军们，不敢再象从前那样，用轻蔑的口吻对待唐帽，也不再敢轻易说出赶她下船的话。

她不喜欢在纳尔逊号上工作，虽然这是以英国海军创始人命名的船，又是一条设备完善的大船。她日夜思念着雷北利号，特别是服务于雷北利号上的未婚夫庄三更。

天从人愿，这机会终于来了。不过，唐帽自己也险些葬身鱼腹。

一个月以前，纳尔逊号从大西洋进入直布罗陀海峡向地中海航行时，遭遇到德国轰炸机群的轮番轰炸，纳尔逊号在地中海沉没了。幸好英法驻在阿尔及利亚的空军迅速飞临出事现场，经过短暂的空战，击退了德国轰炸机群，把纳尔逊号上的官兵营救出来。

然而，纳尔逊号却碎尸万段，静静地躺在地中海海底了。

两个星期前，在摩洛哥拉巴特城郊待命的唐帽，在一个偶然的时机里听说雷北利号上的报务员因患伤寒病下船去了，一时找不到人替补，恰好她又接到在雷北利号上当见习二副的庄三更的急电，要她自报奋勇。唐帽一本正经地向总部递交了一份请调书，当然没人胆敢拦阻她这个被女王赞誉过的人物，她很快被批准了，乘坐法国运输机直飞南非的比勒陀利亚城，再乘汽车辗转来到当时雷北利号的停泊地，莫桑比克内港伊尼亚巴，在那里，向雷北利号船长詹姆斯递交了总部的任命书。从此，唐帽开始了印度洋上她自认为是充满了玫瑰色

的幸福迷人的航程。

不是吗？天、海，以及载她远航的船，不都沉浸在叫人心醉的玫瑰色里吗？小时候，妈妈是最喜欢用玫瑰色来形容好运气的了，她家的房子是哥特式的，院前花畦里，种得最多、莳弄得最精心的就是玫瑰，一到夏天，红的、紫的、黄的、白的，各种品系的玫瑰一齐开放，香得叫人吃不下饭去！玫瑰酱、玫瑰糕、玫瑰酒几乎都是妈妈亲手酿的，唐媚总觉得妈妈的披肩上、裙子上都沾满了浓郁的玫瑰花香，难怪爸爸的朋友韦斯特勋爵称妈妈是“玫瑰夫人”，称小唐媚为“玫瑰公主”。

“祝你做一个玫瑰色的梦！”这是小玛丽娅入睡前妈妈的晚安祝辞，还有那从铜床栏杆上面伸过来的头，灼热的嘴唇在她额头上的甜蜜的吻。

她笑了，好象又闻到了轻幽幽的玫瑰香味，好象又听到了妈妈那丝质的睡裙的窸窣窣窣的声音，还有她那双法国式雕花皮拖鞋踩过波兰红地毯的轻软厚重的声音。

这只是幻觉，幻觉退去以后，眼前只是一片金波摇荡的大海。没有风，没有浪，只有慢慢涌来涌去的“涌”，忽而把船头抬起来，忽而捺下去，八千吨的海船简直象母亲手底下轻轻摆动的摇篮。

大海太美了，这条白漆货船也够美的了。雷北利号简直比以英国海军之父纳尔逊命名的那条船还要漂亮，灰色的铁甲，蓝色的吃水线，黑漆写成的船号：“RADBURY”。白色的船体和红漆甲板，色彩艳而不俗。在她头上，是无数条铁索、钢索和绳索，航海旗哗啦啦飘动着，最醒目的是飘在舰桥上方的米字国旗了。

唐媚觉得，她象骑在一匹驯服的马上，驰骋在草原牧场上。那微微起伏的金色的海涛，多象秋天泛了黄的苜蓿草地呀！

什么香味？啊，从中舱厨房里飘来一阵阵中餐炒菜的香味，纯粹的中国菜肴味道。大师傅康永河是广州人，据他说，他的祖父给两广总督琦善当过厨子，很有几道拿手菜。康永河是个火上房不知道着急的人，只要一天能有两盅酒，他脸上就有笑容。此时康永河大概正在备晚餐，炒勺敲得叮当响，还不时地唱两句不伦不类的京剧唱腔：“一马离了西凉界，不由人，一阵阵泪洒胸怀……”由于康永河手艺好、为人随和，哪条船都争着要他，前年在印度加尔各答待命时，他和雷北利号的轮机长庄海泉交上了朋友，就辞了法国船上的差事，来到这批中国反法西斯志愿水手当中。

闻着从厨房里飘逸出来的炒菜香味，唐媚侧过身来，看见航行灯已经亮起来了，由于天没黑，夜里显得很刺眼的灯，现在看上去象个鸡蛋黄。

唐媚向高高的驾驶台望去。透过宽大明亮的玻璃窗，她仿佛看见了船长那半隐半露的脊背。

勃朗宁·詹姆斯是个寡言少语的船长，他不说话的时候比说话时要怕人，他的严厉是每个水手都领教了的，不过没有人不服从他。他对待自己象对待别人一样刻板，他要求船员行驶在公海期间每人每天只能用一加仑淡水，他也照章办事，多一滴都不肯用。跟着这样的船长当见习二副，庄三更整天是一副谨小慎微的神态，在詹姆斯面前走路都是高抬脚轻放步，说话也是极简短的。

不用说，船长没离开驾驶台，见习二副庄三更不敢走开一步。

唐媚又掉过头去看海。闪烁在海天之间的玫瑰色不见了，云和海都成了深紫色，象大火烧剩下的残灰。

身后响起了靴底碰击铁甲板的有节奏的响亮声音，她不用回头也猜得到，是庄三更来了。他那双古典式的、英国带布口的漆皮靴永远擦拭得那么亮，走起路来节奏永远那么分明。他仅仅在英国念了五年书，可他身上体现出来的绅士派头，比很多英国绅士们还足！

唐媚故意不回过头去，仿佛庄三更并不存在。

庄三更莞尔一笑，走到唐媚左面来，戴着洁白手套的两只手拍在船栏杆上，眯细制帽下面那双本来有些细长的眼睛，用英语说了一句：“啊哈，浩瀚的印度洋！”

唐媚斜了他一眼，轻轻一笑，说：“又发诗兴了？我看，你的气质七分象诗人，三分象船长，詹姆斯先生一点都没有说错。”

“是吗？”庄三更学着英国人的样子，耸耸肩膀，打一声圆滑的口哨，仰起脸来看看几只绕着旗杆飞来飞去的白翼海鸥，说，“作个拜伦式的哥伦布，或者麦哲伦式的海涅，有什么不好？没有诗兴的人，就不会热爱寂寞的海洋，没有探险和舍生忘死的精神也不会有人世间的真。船长充其量是个军人，中世纪拿着长矛的骑士！”说到这里，他仿佛怕隔墙有耳，怕船长本人听到，连忙向身后溜了一眼，狡黠地笑起来。

他那狡黠的笑真迷人，她敢说，他全部的智慧都藏在那狡黠的笑里面。他长得一表人材，是叫许多英国姑娘着了迷的东方美男子的标本，特别是他穿起海员制服的时候，他那稍

稍昂起的头颅和宽厚的胸膛使他象主宰天下的王子那么令人敬畏。

唐媚同庄三更的结识，是一年前在印度的孟买，在一个很体面的海员俱乐部里。那一天，纳尔逊号停泊在锚地后，唐媚同海员们一起乘小艇上岸，照例要在海员俱乐部里花掉他们的最后一个便士，消磨掉重新漂流在海上之前的最后一刻钟。

唐媚在舞池子外面注意到了儒雅风流的庄三更，看服饰就知道他是雷北利号运输船上的人了。他所以引起唐媚的注意，绝不因为他五官端正，长得漂亮，而在于他的冷静和儒雅。老实说，唐媚爱大海、爱充满传奇色彩、充满探险味道的航海事业，可并不怎么喜欢水手、船员们。在她的眼里，那些粗鲁的、有着饿狼一样贪婪眼睛的野蛮人。他们象抽土耳其烟随口吐出浑浊臭气一样，随口吐出一串串难以入耳的脏话。高兴起来，跺地板乱跳乱蹦；阴郁起来，一个个象圈在疯人院里的狂人那么可怕。他们友爱起来可以割下脑袋来让你喝他的一腔子血来解渴；他们说一声恼，会为着争一块巧克力糖打得鼻青脸肿。发泄，往往是漂泊海上几个月甚至几年的海员们一种无法抑制的欲望，大把大把地掏钱，满足他们的消费欲；一上岸就拥到妓院门前去寻欢作乐，那是被肉欲所支配；在舞厅里毫无人样地跳，怪模怪样地笑，拚命地喝加了苏打和冰块的威士忌，直到喝得酩酊大醉，成群结队地倒头睡在马路上，直到挨了船长的鞭子，呕吐着从肮脏的地上爬起来……

庄三更是个正经人，一点都不苟且。在震耳欲聋的舞厅一角，他居然能达到入静地步，独自坐到休息室靠窗子的一角，左手端一杯咖啡，右手拿一张印度快报，漫不经心地浏览

着，不时向窗纱飘拂的窗外看上几眼，窗外是一片蔚蓝色清明澄净的海，几艘外国舰船象剪纸一样贴在海上。

一种少女常有的那种欲望使唐媚产生某种不象感情又不象理性的冲动，她想知道他是谁，也想让他知道自己是谁。

唐媚在休息厅里转了好久，装作看壁上的泰戈尔的画像，和题在画像旁边的一首泰戈尔的短诗：

罗网是坚韧的，但要撕破它的时候我又心痛。

我只要自由，为希望自由我却觉得羞愧。

我确知那无价之宝是在你那里，而且你是我最好的朋友，但我却舍不得清除我满屋的俗物。

我身上披的是尘灰与死亡之衣；我恨它，却又热爱地把它抱紧。

我的债负很多，我的失败很大，我的耻辱，秘密而又深重；但当我来求福的时候，我又战栗，唯恐我的祈求得到了允诺。

起初，唐媚完全是心不在焉地看这首英文诗。她不过要在泰戈尔的画像前多徘徊一会儿，想吸引那骄傲的王子的注意力。她用眼睛的余光去观察他的反应，啊，他在盯着自己……当唐媚勇敢地把热烈的目光投过去时，那对狡黠的、机警的眼睛迅速地消失在报纸后头了，留给她的，只是架在左腿上面的右腿，穿着漆皮靴的脚若无其事地在摆动。

、可恨！狡猾的小子！

唐媚突然生气了，为他的装腔作势而气恼。她决定立刻

走开，决心一生一世不再回忆这一幕，从即刻起就把那副讨厌的小白脸子和更加讨厌的狡狴的笑忘得一干二净。

上帝哟，难道是爱神的魔力给唐帽使上了魔法吗？多年来，长大成人的唐帽没有爱过什么人，她没有为哪个青年男子心跳过、失眠过。相反，她取笑过好多人，对他们真心真意的、假情假意的殷勤、巴结讨厌得要死，那些有家资的、有地位的、有背景的、有学问的人，向她献过殷勤的人，不夸张地说，可以排出一英里！她对于所有各式各样的求爱者报之以稚气的、不很礼貌的朗声大笑，这笑声起到的作用往往比冷冷的讥笑、讪笑更叫那些男人尴尬，她是高不可攀的公主，她是一朵挂在高枝上的有刺的玫瑰！

这一次，乾坤逆转了，骄傲的玫瑰公主主动向别人送秋波了，却得到了不屑一顾的冷遇。

唐帽受不了，象皇帝碰上了不向他跪拜的臣民，惊奇、恼羞成怒！她从小就知道自己有多么漂亮，镜子告诉她的。舆论更夸大了她的美丽。她更懂得美丽的容颜有多大的魔力，莎士比亚的戏剧千百次地告诉过她，生活本身也证实了这一点。她无论走到哪里，她都能感受到一批又一批灼人的目光从各个角度射向她，象万箭齐发。羡慕的、追求的、渴望的、嫉妒的、淫邪的，全都有了，她也曾经感到腻味、讨厌。有一次，在玛格丽特公墓，十七岁的唐帽随母亲去给外祖父扫墓，她发现，一个嘴歪眼斜的老流浪汉，尽管衣食无着到了靠人施舍度日的境地，他却仍有闲心，死死地盯着唐帽看，看她的脸，看她黑裙子下面露出的大腿，看她的腰，看她那隆起的胸脯，讨厌透顶，他看得流出了涎水，象个中风患者！

唐媚实在忍不住了，告诉了妈妈，妈妈火了，她踏着公墓甬道上的枯叶，气势汹汹地来到那老眼昏花的人跟前，很不礼貌地问：“你老看着我女儿干什么？”

唐媚万万没有想到，那行将就木的老东西居然说出了这么一番话来：“我快死了，上帝要召我去了。我这一辈子没有过女人，我若是有你女儿这么一个漂亮女人，只一天就满足了，第二天就去死也行了。”

唐媚的妈妈举起了拳头，就要狠狠地砸向那老东西了，唐媚托住了她的拳头，劝道：“饶了他吧，一个老可怜虫。您不是说过吗？即使是长满痢痢的侏儒，也是爱美人的。”

这件事，使唐媚的自信力达到了极限，她隐约觉得，她的容貌可以征服全世界的男人。

奇怪，难道眼前这个袖子上只嵌了一条金杠的见习驾驶员唯独不具常人之情？

唐媚忽然觉得悬挂在墙上的泰戈尔的那首诗，所描述的正是她自己此时此地尴尬的、进退两难的心境！

不是吗？她的失败不大吗？她感受到的耻辱的秘密不是既深又重吗？她恨这个人，却又有向他求福的欲望，她战栗、胆怯，唯恐她的祈求得到了允诺！知道他是什么人？有没有妻子？怎么可以一见钟情呢？一见钟情是唐媚早就批判过了的，她认为那都是拜伦、莎士比亚和狄更斯为着打动读者编出来的。

唐媚怀着少女说不得出口的羞耻心和自尊心离开了大厅。在自由门玻璃门扇来回摆动的当儿，她猛然发现，庄三更早已放下遮脸的报纸，正伸长脖子在看她的背影。

她当时百思不得其解。

那几天的休假，她几乎天天看见这个她不愿见到又盼望见到的男子。他还是老样子，在她面前目不斜视，在她不注意的时候，他又常常偷着看人，嘴角上总是挂着讨嫌的、狡黠的笑意。

在唐帽决心不再理他的时候，她在无意中成了他的救星。那是在海滨浴场发生的事情。

海员们总是比一般的人胆子大，他们嫌万头攒动的浴场里游起来没味儿，纷纷越过防鲨网向远海游去。

唐帽正在灯塔岛附近仰泳休息，忽听有人大叫“来人啊——”

这是水手呼救的常规叫法，他们即使马上遭到灭顶之灾，也绝不叫喊“救命”这样狼狈不堪的词儿。

唐帽翻过身来循声望去，见是庄三更，在离她两百英尺的地方，一沉一浮，周围再没有别人了。

唐帽马上变成自由泳姿势，以最快的速度游过去。她在航海学院上过救生课，知道怎样营救溺水者。她明白，在溺水者绝望的情况下，只要叫他抓住什么，他就会死抱住不放，弄不好，救人者会被溺水者一同拽到水底下淹死。唐帽打算潜下去抓他的脚，或者抓住他的头发，把他提出水面。她的手刚一碰他的脚，他象大水母收缩的触角一样灵敏，嗖一下钻出水面，狠狠吸了一口气，抓住唐帽的左脚，吃力地游去。起初唐帽很害怕被他拖下去挣不脱，可她旋即发现，他很清醒，游得也还顺手。

他们一同游到了灯塔小岛上。

这是一座十米见方的礁石岛，潮大时全部淹掉，潮退时露